

海淀区政府办公区会议室改造（一包） 项目建设合同

项目名称：海淀区政府办公区会议室改造（一包）

甲 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处统管机关

乙 方：中电华航（北京）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D20191121-001

签订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合同正文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处统管机关与中电华航（北京）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在相互尊重、诚信合作的基础上，经双方充分协商，就海淀区政府办公区会议室改造（一包）项目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双方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处统管机关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7 号

乙方：中电华航（北京）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造甲街 110 号 31 号楼 1 层 1039

第二条 定义、适用范围和法规

2.1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应有如下含义：

2.1.1 “项目”是指甲方委托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

2.1.2 “甲方”是指承担直接投资责任和委托服务业务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2.1.3 “乙方”是指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取得信息行业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关资质证书，为建设单位提供服务的单位。

2.1.4 “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2.1.5 “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对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

2.1.6 “总投资”是甲方与乙方就《海淀区政府办公区会议室改造（一包）》服务所签合同的总金额。

2.1.7 “上线”是指系统或设备在实际运行环境进行安装和投入运行的过

每周报告：服务请求记录统计、故障维修统计、反馈记录、上周工作总结、下周工作计划、系统状态周报、提交文档清单；

每月报告：当月工作总结、下月工作计划、服务统计和分析、反馈统计、投诉记录、故障问题分析、系统容量分析、可用性分析、计划外费用清单、提交文档清单；

每半年报告、年终报告：半/年工作总结、服务统计和分析、反馈统计、投诉统计、故障问题分析、系统容量分析、可用性分析、配置状态报告、巡检总结报告、本年度提交文档清单、计划外费用清单、专题报告汇总、其他文档汇总；

重大故障、问题、变更和发布要提交专题报告。

3.3.3 系统日志

我公司会在定期将各种巡检日志发送给使用方。

3.3.4 应急处置

提供与技术服务期内同样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内容，每年提供系统应急护航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我公司在保证期内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远程在线诊断和故障排除、现场响应以及 Email 和传真支持服务，对于接到的用户技术咨询，应在 0.5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其中现场响应要求自收到用户的服务请求起 1 小时内，指派技术人员赶赴到现场。

3.3.5 运维报告

我公司会在售后服务完成后提供售后服务报告递交给甲方确认。

第四条 合同总价款及支付

4.1 合同总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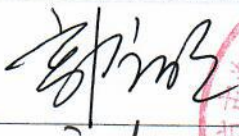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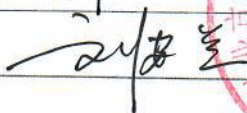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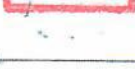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279,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玖仟元整）。该价款为包含全部相关税费及专家费的最终价款。

4.2 支付方式

4.2.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 30%；

4.2.2 乙方将合同中约定全部设备送至合同指定地点，经甲方验货合格并签署到货确认单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 20%；

合同签署页

甲 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 (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地 址	
乙 方	单位名称	中电华航 (北京) 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 (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	 蔺善民
	电 话	010-56208751
	传 真	010-5620875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丰支行
	账 号	11001042400053008930
	邮政编码	100070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造甲街 110 号 31 号楼 1 层 1039
签署日期: 2019年 11 月 22 日		